

2022年山东省省级“三公”经费决算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》以及现行相关规定，经汇总，2022年山东省省级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为1.10亿元（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安排的经费），比年初预算数减少0.85亿元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118.06万元，比年初预算数减少4,023.94万元，主要是受疫情因素影响，省直有关部门出国（境）活动减少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9919.63万元（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3313.61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606.02万元），比年初预算数减少3210.37万元，主要是根据公务用车管理规定，对部分符合报废条件、无法继续使用的执法执勤用车进行集中报废更新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相应减少；公务接待费1,011.78万元，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,224.22万元，主要是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厉行节约有关规定，进一步压减公务接待活动经费开支规模。

——注释与说明：

1.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支出。据统计，2022年省级因公出国（境）团组与累计人次分别为54个、702人次。

2.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、牌照费）以及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。据统计，2022年省级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共计168辆，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,463辆。

3.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费用。据统计，2022年省级公务接待批次与累计人次分别为0.33万批次、2.5万人次。